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公务灶就餐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公务灶就餐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zzhkggzy.cn）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年6月18 日09时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

情况

1、采购项目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公务灶就餐服务项目

2、采购项目编号：郑港财采磋商-2024-23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项目预算金额：1572600.00元

最高限价：15726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郑港财采磋商-2024-2301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公务灶就餐服务项目	1572600.00	1572600.00	是	15726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项目简介及内容：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公务灶就餐服务项目，就餐人数约200名，职工食堂主要为职工提供早中晚三餐服务及公务工作餐饮服务，合同期限内如发生食品安全及其他事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费用有供应商承担，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5.4服务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

5.5服务地点：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机关食堂；

5.6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一个标

段；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7、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8、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二、供应商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应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

3.2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各供应商信用信息记录并存档，查询时将完整清晰的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若供应商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和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其投标将被否决；（“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涉及的相关查询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3.3其他要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提供承诺）；

3.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 时间：2024年06月06日08 时 30 分至 2024年06月17日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陆“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www.zzhkgggy.cn）”网站；

3. 方式：登陆“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zzhkgggy.cn）”网站，完成“CA 数字证书办理”及“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后，凭CA 数字证书进行网上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参与其他交易活动，具体操作事宜详见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栏目内《市场主体信息库申报须知》；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6 月 18 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www.zzhkgggy.cn）递交（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送达（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6 月 18 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新港大道与赠之路口）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航空港实验区政府采购网》、《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招标文件在登陆“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

心(www.zzhkgggy.cn)”网站，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及“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后，凭CA数字证书参与招标文件下载等交易活动，具体操作事宜详见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栏目内《市场主体信息库申报须知》。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现场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企业业绩或人员证书等任何文件资料或物品。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不见面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内的《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州新郑综合保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

八、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

地址：河南省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张庄办事处人民路1号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1593624510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宏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金水东路美盛中心611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方式：18838967014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方式：18838967014